



「悅讀，從陪伴開始」

徵文比賽得獎作品

書中自有快樂屋

陳彥伶 ◎ 臺北市北政國中二年級

我從小是在書堆中長大的。每天和書一起玩，和書一起洗澡，和書一起睡覺。總之，就是到那兒都要有書就對了！

從我有記憶開始，媽媽就為我親手縫製一個長桶狀的小抱枕，在媽媽沒空時陪伴我，每一次我都抱著我的「抱抱」讀書畫圖玩遊戲。還有一群小動物玩偶，也是我的讀書夥伴，有長頸鹿、猴子、狗、兔子、猩猩、泰迪熊等，牠們都是我讀書或遊戲時親切陪伴我的「死忠」。


小學時，若閒閒沒事，我會請媽媽幫我在院子裡綁上吊床，再給自己準備一盤可口的點心，和一杯清涼的飲料，然後再拿幾本書，舒舒服服的躺在吊床上隨風搖蕩，書看完了，點心和飲料也享受完了，就心滿意足的睡著了！

有時，貓咪會輕輕的跳上吊床，躺在我的肚子上撒嬌，安靜的陪我讀書，和我一起進入書中的夢鄉。有時我會將我飼養的黃金鼠抓出來陪我邊玩邊看書，牠的名字叫「球球」，有一次我在椅子上看書看得太入迷，結果忘了還有「球球」在旁邊，連牠把椅墊啃破都不知道，讓我被媽媽好好的教訓了一頓。

在閱讀中，我學到很多東西，但是也有看不懂的地方，如果看到不懂的詞或事情，我會隔一段時間再看一遍，有時這樣重複的一直看，每次看都會領悟到新的道理、新的意義。

我為什麼這麼愛看書呢！因為每次看書時，腦海中就像有一個小小的世界，演著書裡的情節，像觀賞一部電影一樣精采。我很愛書，也很愛閱讀，大部分的書我都喜歡看。一來家中有很多書隨時都可以看，有時我還會和媽媽搶著看新買回來的書，然後和媽媽或哥哥隨意討論書中的劇情，品頭論足一翻，有時也會各持己見，但絕不會因此而吵架。

我們一家人都喜歡談書，平時最多的休閒就是看書和看電影，媽媽除了愛看書之外更會買書，她的零用錢幾乎都全拿去買書了！

閱讀可以是很輕鬆的休閒，並能在其中學到新知，這種經驗很怡然自得，希望與大家分享，你也會喜歡。 

閱讀良伴

李品蓉 ◎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系社會工作組一年級

寂靜的午後，陽光鑽過窗簾縫隙，和微風玩著捉迷藏遊戲，細細地灑落一地又頑皮地跳離開。街腳巷弄間彷彿還聞得到鄰居媽媽熬煮的肉汁香味，摻雜著小朋友斷斷續續的嘻笑聲音，我倚著這幅神清氣爽的畫面，隨意拿起手邊的書籍，徜徉在書中世界，渾然不覺時間的流逝。床邊的維尼玩偶總是靜靜地陪我共享愉悅的時光，那咧嘴可愛笑容像是與我一起悠遊在漫無邊際的想像國度中，參與一場又一場不同主題的冒險活動中。

這隻維尼玩偶是媽媽在我小學三年級時候，送給我的生日禮物。他小巧的頭顱，配著渾圓滾滾的身材，怪異的比例卻有著令人意外的可愛模樣。一雙明亮清澈的眼睛，兩道下垂的眉毛，加上一個迷人的笑容，整張臉看起來非常憨厚老實。張嘴的模樣彷彿在問我：「什麼事呀！與我分享吧！」也因此我很喜歡抱著維尼看書，讓他一起參與閱讀的樂趣，分享書裡的點點滴滴，甚至維尼還能夠帶給我不一樣的感受與省思。

有次，我正在看《狼王夢》這本書。這本書主要描寫母親對孩子的期待期許總是與孩子不同調，當孩子表現不如預期，而一次又一次掉入失望深淵的悲傷故事。作者對情境的描寫相當生動，在閱讀之間，我彷彿可以感覺到一匹又一匹的狼，往暗夜蒼穹低鳴，一場血淋淋真實的廝殺爭鬥在眼前展開。幾隻幼狼抵擋不住狼后的威嚴震懾，瑟縮一旁，讓和我一起墮入恐懼的黑暗，如墨暈染之後的斑駁，切割我的各種感官，最後分解支離成一連串細碎的淡淡哀愁。我慶幸媽媽在我的求學過程中，並非如書中狼后般「望子成龍、望女成鳳」的高標準來要求檢視我的學業興趣發展；不會侷限我單純自然的個性，反倒是給予我自由空間去探索自我，就如同她送我維尼玩偶一樣，希望我像維尼一樣笑口常開，相信自己信任別人，勇敢嘗試與面對這個世界的挑戰。

所以，維尼的身影一直陪伴我閱讀書中世界，也伴著我經歷現實生活。他總是對我微笑，張開雙臂，用他的又黑又圓眼睛撫慰著我。閱讀王國裡，充滿奇幻樂趣，維尼不需要和我討論書裡的內容，只要靜靜地守候一旁，我就心滿意足。維尼已經陪伴我閱讀好多年，每次看到有趣的情節，我都會拿到他面前，愉悅地與他分享；若是驚悚或是悲傷的故事，我會緊緊地抱著他，盼他給予我勇氣與慰藉，即使維尼不開口與我交談，但是我認為他非常了解我，能夠與我一起體會作者所要表達的意涵與感動。

有人說：「與人分享，快樂會增加十倍。」作者透過文字傳遞他的感受，而我們藉著閱讀這些文字，一同分享作者的喜怒哀樂，而我，選擇和維尼分享，讓閱讀變成一件更加有趣的事情。





「悅讀」，從陪伴開始

王麗娟 ◎ 三重市立圖書館故事媽媽

忘了什麼時候開始的，反正一切就是那麼自然。晚飯後，三個小孩會拿出回家功課書寫，我也會拿出圖書館借來的雜誌在一旁翻閱，說是「陪伴」有點牽強，其實是老公要我「監督」小孩做功課。讀著讀著，掌管家中經濟大權的老公覺得全家一起看書，除了可以省下一筆可觀的電費，也可以凝聚家人的感情。於是他多立一條規約：「晚上八點到九點半是全家的讀書時間，不可溜回房間做自己的事」。這是我家「五人小組讀書會」的開始，一個好的開始。

每當輕柔的音樂響起，小孩就知道「讀書會」時間到了。一開始他們總是拖拖拉拉的，一下子要上洗手間，一下子要回房間拿東西。我在餐桌上擺好那只高腳酒杯，裡頭插著幾段黃金葛，杯底躺著幾顆玻璃彈珠，兩隻蝌蚪悠閒地游著。燈亮，從不同的角度可看到不同的折射，真是漂亮啊！佈置好情境，一家人聚在餐桌旁安靜的看書。讀累了，就可以欣賞蝌蚪風情萬種的模樣：小蝌蚪睡著了，慢慢的滑落杯底，又在半夢半醒中奮力往上游，旋即又滑落。可愛的模樣令人莞爾。慢慢的，小孩子覺得這是多麼美好的時光啊！

我正看著蘿倫柴爾德女士寫的《小心大野狼》，覺得很好看，遞給平平看，她翻了幾頁後，直呼精采，她覺得作者好厲害，把她小時候的童話記憶——《睡美人》、《糖果屋》、《灰姑娘》、《小紅帽》、《青蛙王子》和那隻可惡的大野狼串聯成一個完整的故事，之後她會要我推薦一些好看的書讓她「閱讀」。君兒看到提立·羅伯埃克先生寫的《家有生氣小恐龍》時，她問大家：「我生氣的樣子是不是也跟恐龍一樣？」每個人都不斷的點頭。君兒不斷的搖頭：「天哪！我竟和那個小男孩一樣！」安安看到天野祐吉先生寫的《小圖和小言》，她曾經試著寫一張紙條給我，暗示我要多給一點零用錢，而且不要動不動就扣她的零用錢。老公看到黃越宏先生寫的《坪林遊記》感觸很多，他出生於這個上百年的小鄉鎮，居住老街老家的那段日子，竟然沒能好好的親近她、認識她。還好，透過這本書，他要我們也能從書中「閱讀」坪林的人文發展，再回坪林時能夠細細的「閱讀」祖先的思惟，用心「悅讀」祖先留給我們的最大資產。

點心時間到了，平平會在這個時候餵小蝌蚪三兩顆魚飼料，小蝌蚪頂著飼料邊吃邊玩。累了，尾巴攤直，或橫或豎隨處擺平很優雅的睡著。有時躲在黃金葛的細根裡，慵懶的掛著久久不動，安安心心牠們「掛掉」了，就搖晃黃金葛，看到牠們驚醒後四處逃竄的模樣，我們笑成一團。

看起來好像是我陪家人閱讀，其實是家人相互陪伴閱讀，當然還有那兩隻可愛的蝌蚪和輕柔的音樂，我們一家人從「閱讀」升級到「悅讀」；蝌蚪也在書香的薰陶下，升級變成青蛙王子，住進學校的池塘，每天聽著小朋友琅琅的讀書聲。 ISBN

悅讀越樂

郭萱之 ◎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館員

在圖書館工作，完全是個可以被理解的誤會。

年少的我，總覺課本索然無趣，很嚮往能遍覽典籍、終日與書為伍的生活。大學聯考，不顧分數，只管興趣，豪氣干雲地在「圖書館管理學系」上劃記，圈下了我的圖書館學專業，也描出了我的工作生涯。

大學畢業，因緣際會，不知世事的我懷抱著「顛覆圖書館員刻板印象」的壯志雄心，以捨我其誰的態度，選擇了圖書館員的角色，來做我初入社會的試鍊，懵懂的我，天真的以為：「大不了再轉行就好了」。豈知當個圖書館員是會上癮的？！我喜歡和讀者互動，聊聊書裡好看有趣或值得回味的章節；我喜歡看書架上排列整齊的圖書資料，那種等著有緣人的專注丰姿；我喜歡圖書館裡環境乾淨明亮，配合閱讀活動以吸引喜歡到館看書而愛上閱讀的讀者。因著這些美好的理由，我喜歡當個愛看書的圖書館員。

我喜歡看書，在提供讀者服務時。我翻著那些被借出去、還回來的圖書資料，看著期限卡，我可以判斷，這本書是搶手的、大家愛看的；這本書是學術的、非流行的。當流通館員的我，在看書時，陪伴我的，常是補書膠帶或護膜，書破了、散了，被好心的同學發現，拿來給館員修補。我總是好奇的想，到底是什麼有趣的內容，可以讓一本書被翻到破損？所以，我看書不須憑藉書訊、推薦或排行榜，完全依賴讀者的借閱頻率，借出的次數多、破損的機會大，我借回來慢慢地看，仔細修補，也「救」回了不少圖書，讓它們不致因破損的外觀而被淘汰。


我喜歡看書，在我提供參考服務時。我翻著手上的工具書，想著要如何寫出淺顯易懂的摘要，好讓有興趣的讀者發現這本參考工具書的特色，繼而選擇它來解惑。當參考館員的我，在看書時，陪伴我的，通常是字典。一筆好的參考書摘要，能吸引讀者一窺該書的全貌，總是自我期許能寫出條理分明且字字珠璣的摘要。

我喜歡看書，在我提供技術服務時。我翻著一本本新書，判斷它是不是屬於大學生愛看的書，如果是，我優先處理，讓學生感受與書店同步閱讀的喜悅；如果不是，我會把書目裡的檢索項細細檢視，期望能增加這本書被檢索到的機會。當編目館員的我，在看書時，陪伴我的，通常是館藏目錄系統和標題表。圖書分類清楚，可以方便讀者依類找書；有了現代的館藏目錄系統，我更在檢索項下功夫，檢索項給的精確，可以幫助這本書由多個面向被找到，增加它被借閱的機會，我像個圖書資料的經紀人，計較著手下子弟兵的曝光率。

我喜歡看書，在我執行交換贈送業務時。我翻著那些印刷精美的政府出版品，心懷感激地



想著在寄存圖書館工作真好，由官書的內容可以知道政府為我們做了哪些事，身為臺灣人，我深感幸福。當館員的我，在看書時，陪伴我的，通常是「政府出版資訊網」和文書處理軟體。利用「政府出版資訊網」做為點收政府出版品之用，而圖書館不時也會收到熱心的單位或個人所捐贈的圖書資料，此時，我會進入文書作業系統，印出充滿真誠感謝的信函，我想要讓捐書的人知道，你的熱心圖書館員收到了，我會妥善處理，放在書架上，嘉惠更多讀者。

同樣在看書，不同的圖書館員職分，伴陪我的是不同的工具，但相同的是那份愛書愛人的心念，悠悠十餘載，當個愛看書的圖書館員，我深深愛上了我的工作，為書，也為人。 

稿 約

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以刊載與圖書或出版相關之論述宗旨。內容包括報導臺灣地區最新出版之新書書目、新書介紹、書評、讀書人語、童書賞析、專題選目、作家與作品、出版人專訪、臺灣出版大事記以及國際出版觀察等專欄。園地開放，歡迎賜稿。

1. 來稿以未曾發表者為原則，文長以2,400字、3,600字或5,000字左右為原則，特約稿件則不在此限。若有相關照片、圖片等，亦盼隨文附上；惟需註明活動（攝影）日期與拍攝者；如用畢需歸還者，亦請特別註明。
2. 書評、讀書人語專欄，所評論之書籍以近半年內臺灣出版的新書為原則。
3. 來稿請提供Microsoft Word相容或純文字格式之電腦檔案與書面稿件。
4. 來稿及其所附照片等如涉及著作權或其他文責問題，概由作者自負法律責任。
5. 其他刊物或個人如需轉載本刊文章，需徵得作者及本刊之同意。
6. 本刊對於來稿文字有審稿及修改權，如不願刪改者，請於來稿上聲明；投稿人請自留底稿，未能採用刊載的稿件，本刊將不負責檢還。
7. 來稿經刊出後，依中央政府及本刊相關規定核計稿費，此項稿費已包括各種型式發行之報酬，本刊不再給予其他酬勞。
8. 來稿請註明作者姓名、現在服務單位、職稱、身分證字號、戶籍所在地址、電話、傳真、E-MAIL或作品發表時使用之筆名。
9. 本刊內容並將以電子型式發表於國家圖書館及其全國新書資訊網上，不願意於網上發表者，來稿時請特別註明。網址為：
10. 本刊著作權享有著作人格權，本刊享有著作財產權；日後除著作權人將其個人著作結集出版外，凡任何人任何目的之翻印、轉載、翻譯等皆須事先徵得本刊同意後，始得為之。
11. 著作人投稿於本刊並經本刊收錄後，同意授權本刊物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「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」或其他本刊物授權之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並得為符合「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」或其他資料庫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12. 來稿請寄：10001臺北市中山南路20號，國家圖書館；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編輯部收；或電子郵件至：newbooks@msg.ncl.edu.tw。聯絡電話：(02)2361-9132轉725；傳真：(02)2311-5330